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15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0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首席合伙人：吕江

上年度末（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97 人

上年度末（2023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12 人

上年度末（2023 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2 人

最近一年（2023 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35172 万元；

最近一年（2023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9644 万元；

最近一年（2023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4106 万元。

上年度（2023 年末）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4 家；上年度（2023 年末）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8 家。

上年度（2023 年末）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9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329.95 万元，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100.90 万元，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34 亿。

永拓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永拓不存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永拓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0 次	1 次	1 次
行政监管措施	4 次	4 次	1 次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合伙人：龚雷，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2000 年 2 月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2020 年 1 月加入永拓，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28 年，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近三年在永拓签署上市公司 1 家，曾参与公司年报审计 2 年。

（2）签字注册会计师：齐新敏，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08 年 9 月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 11 月加入永拓执业，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近三年在永拓签署上市公司 2 家，曾参与公司年报审计 2 年。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惠子，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控制复核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 1 月 28 日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从事新三板挂牌及年报审计业务，2021 年 12 月 01 日加入永拓并为其提供审计服务。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工作 12 年。曾参与公司年报审计 2 年。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3. 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3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53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 万元。

公司拟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本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要求和范围，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4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永拓有关业务资质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许可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对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满足上市公司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永拓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